

《关于雪龙集团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的复函

致：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本人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收到公司发来的《关于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，现就该函有关事项回复如下：

1、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目前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雪龙集团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
2、无其他重大事项。

3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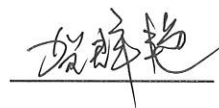
实际控制人签字：



贺财霖



贺频艳



贺群艳

2020 年 3 月 20 日

《关于雪龙集团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的复函

致：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收到公司发来的《关于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，现就该函有关事项回复如下：

1、作为公司主要股东，目前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雪龙集团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2、无其他重大事项。

3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公司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For and on behalf of
HONGKONG SHIYUAN HOLDING CO., LIMITED
香港绿源控股有限公司
香港绿源控股有限公司

张利

Authorized Signature(s)
2020 年 3 月 20 日

《关于雪龙集团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的复函

致：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收到公司发来的《关于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，现就该函有关事项回复如下：

1、作为公司主要股东，目前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雪龙集团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2、无其他重大事项。

3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公司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宁波维尔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



2020年3月20日